

证券代码: 000631

证券简称: 顺发恒业

公告编号: 2016-02

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,顺发恒业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接到控股股东万向资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万向资源”)通知,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《股份冻结数据》(股权登记日期:2016年3月3日)查询确认,根据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[(2015)沪一中民四(商)初字第29-2号]裁定,万向资源持有的、被司法冻结的本公司股份44,000,000股(占公司总股份的3.01%)已全部解冻。上述股权冻结事项可查阅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(www.cninfo.com.cn)刊登的《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63)。

截至本公告日,万向资源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,007,994,446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68.87%。

特此公告。

顺发恒业股份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3月5日